

## 二、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报价说明（如有）

### 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如有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大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的涉案车辆救援、停车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大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涉案车辆救援、停车服务采购项目，属于服务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泳泓汽车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2人，营业收入为12213385.3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270968.2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泳泓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 
日期：2021年9月1日